

福建三炬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会议召集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四) 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 2020 年 12 月 24 日 10:00。

预计会期 0.5 天。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430604	三炬生物	2020年12月21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 会议地点

厦门市思明区展鸿路 81 号特房波特曼财富中心 A 座 27 层 D 单元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公司预计 2021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2021 年公司及其子公司预计向关联方广州市喜农植保服务有限公司销售生物有机肥、微生物菌剂、水溶肥等商品,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500 万元。在预计金额范围内,由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业务开展的需要签署相关协议。

2021 年公司及其子公司预计向关联方广州馥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销售生物有机肥、微生物菌剂、水溶肥等商品,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在预计金额范围内,由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业务开展的需要签署相关协议。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一),关联股东骆毛喜回避表决;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
2. 自然人股东由代理人代表出席本次会议的, 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和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3. 法人股东应由其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会议, 法人股东应提供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其他单位股东参照前述要求办理。
4.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有合理理由无法出席的, 应由其法定代表人授权的代理人出席本次会议, 应提供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法人股东签章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和代理人的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其他单位股东参照前述要求办理。
5. 现场办理登记手续。

(二) 登记时间: 2020 年 12 月 23 日 15:00 至 16:00

(三) 登记地点: 厦门市思明区展鸿路 81 号特房波特曼财富中心 A 座 27 层 D 单元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 陈庆滨; 联系地址: 厦门市思明区展鸿路 81 号特房波特曼财富中心 A 座 27 层 D 单元; 联系电话: 0592-6553555; 传真: 0592-6553555。

(二) 会议费用: 与会股东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福建三炬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福建三炬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8日